

纪晓岚全书

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

纪晓岚全书

主编 马松源

第九卷

中国戏剧出版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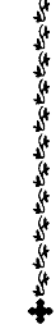
经世名篇

阅微草堂笔记(四)

卷十四 槐西杂志之四

共六十一则

【则一】



林教渝清标言：曩馆崇安，传有士人居武夷山麓，闻采茶者言，某岩月夜有歌吹声，遥望皆天女也。士人故佻达，乃借宿山家，月出辄往，数夕无所遇。山家亦言有是事，但恒在月望，岁或一两闻，不常出也。士人托言习静，留待旬余。一夕，隐隐似有声，乃潜踪急往，伏匿丛薄间。果见数女皆殊绝，一女方拈笛欲吹，瞥见人影，以笛指之。遽僵如束缚，然耳目犹能视听。俄清响透云，曼声动魄，不觉自赞曰：“虽遭禁制，然妙音媚态，已具赏矣。”语未竟，突一帕飞蒙其首，遂如梦魇，无闻不见，似睡似醒。迷惘约数刻，渐似苏息。诸女叱群婢曳出，诮呵曰：“痴儿无状，乃窥伺天上花耶？”趣折修篁，欲行捶楚。士人苦自申理，言性耽音律，冀窃听幔亭法曲，如李暮之傍宫墙，实不敢别有他肠，希彩鸾甲帐。一女微哂曰：“悯汝至诚，有小婢亦解横吹，姑以赐汝。”士人匍匐叩谢，举头已杳。回顾其婢，广颡巨目，短发髻髻，腰腹彭亨，气咻咻如喘。惊骇懊恼，避欲却走。婢固引与狎，捉搦不释。愤击仆地，化一豕嗥叫



去。岩下乐声，自此遂绝。观于是婢，殆是妖，非仙矣。或曰：“仙借豕化婢戏之也。”倘或然欤？

【译文】

教喻林清标说：过去，他曾经住在福建崇安县，听本地人讲了这么个故事。有位士人住进了武夷山麓，当地的采茶人对这位士人说：在某山岩上，月明之夜往往可以听到歌唱与吹奏乐曲之声。远远地望去，隐隐约约地出现一些天仙女，她们在吹奏、跳舞。

这位士人本来就佻傥放荡，听说有这等奇观，便进一步迁移到山岩附近的农家里去住。每逢月夜，他都到山岩附近去寻求奇迹，但数日一无所得。山村的居民对他说，这种奇迹有是有，往往在某月的十五出现，一年之内，也就出现一两次，可以见到的机会不多。这位士人便托辞自己喜欢清静，留下来住了十几天。

有一天晚上，这位士人又去岩边寻求，竟隐隐约约听到了歌舞之声。他隐身潜迹随声追寻，藏在丛莽间偷看，果然看见几位女子，个个艳丽非常。其中的一位正双手拈笛，举起欲吹，忽然瞥见有人在偷看，就用笛子一指，那士人顿时全身僵硬，如受捆绑，但耳目仍能视听，并无任何妨碍。

一会儿，清新悦耳的笛声响彻云霄，舒缓的长音使人陶醉。那士人一时忘形，脱口赞叹道：“我虽说身遭禁锢，然而，听听这悠扬的音乐，看看这窈窕的舞姿，也足以使人消魂。”没等他这话说完，一块手绢凌空飞来，牢牢地蒙住了他的脸。从此，他就无所见也无所闻，似睡非睡，迷惘很久，才又苏醒过来。

众美女命令众婢女们把士人拉扯过来，交口责骂道：

“你这没德行的傻小子！竟敢来此偷窥仙家姐妹，你还要命不？”接着，就催促婢女们折断青竹来打他。那士人一边苦苦哀求，一边申辩道：“我生性喜好音乐，只是想领教一番仙家乐曲，就像李暮依宫墙欣赏、记录明皇的宫中度曲一样，实在没有半点歹心肠，更不敢有彩鸾甲帐的妄想，求各位仙姑见谅。”

听了士人这话，有位仙女微微冷笑，带着几分讥讽的口气说道：“既然如此，我也怜悯你这良苦用心。我这儿有个小婢女，她很会吹横笛，就把她赏给你吧！”那士人急忙扒在地上，磕头致谢。等他抬起头来，众仙女已经不见了。回转身来，细看赐给他的仙婢。只见她，宽脑门儿大嘴叉，发髻蓬松犹如乱麻；粗腰大臀，肚皮彭亨；气嘘咻咻如急似喘。士人一见惊讶懊恼，一气之下转身逃避。那仙婢却向他喜眉笑眼，强拉硬拽，一意求欢。士人愤怒，一拳打去，只见她在地上翻滚几周，化作一头肥猪，长嗥一声，奔跑而去。

从此之后，山岩上的歌吹舞姿竟然绝迹。由这个婢女的转化来看，这些人是妖魅，而不是仙女。但是有人说：“这是仙女们借猪来幻化，以戏弄这位贪欲的士人。这话也许是说对了。”

【则二】

刘燮甫言：有一学子，年十六七，聪俊韶秀，似是近上一流，甚望成立。一日，忽发狂谵语，如见鬼神。俟醒时间之，自云：“景城社会观剧，不觉夜深，归途过一家求饮。惟一少妇，取水饮我，留我小坐，言其夫应官外出，须明日

方归。流目送盼，似欲相就。爱其婉媚，遂相燕好。临行泣涕，嘱勿再来，以二钏赠我。次日视之，铜青斑斑，微有银色，似多年土中者。心知是鬼，而忆念不忘。昨再至其地，徘徊寻视。突有黑面长髯人，手批我颊。踉跄奔归。彼亦随至。从此时时见之，向我诟厉。我即忽睡忽醒，不知其他也。”父母为诣墓设奠，并埋其钏。俄其子瞋目呼曰：“我妇失钏，疑有别故；而来得主名，仅倒悬鞭五百，转鬻远处。今见汝窃来，乃知为汝所诱。此何等事，可以酒食金钱谢耶？”颠痫月余，竟以不起。然则钻穴逾墙，即地下亦尚有祸患矣。

【译文】

刘燮甫说：有位青年学生，大约十六七岁了。他聪明隽秀，相貌非凡，是同龄人中第一流的人物，家里人对他的成名成才，寄托着很大期望。

有一天，他忽然神魂颠倒，满口胡言乱语，就像见鬼见神似的。等他清醒的时候，家里人问他怎么了？他说：那一回去景城逛庙会，回来的时候夜已深了。我路过一家门口，便进去讨口水喝。这人家只有一位少妇。她热情地给我端来茶水，并留我少坐。对我说：“家里只有我一个人，丈夫出外应试去了，明天才能回来。你走不了就住在这儿吧！”她说话之间流目送盼，眉眼传情，缠绵委婉，似欲相就。我也难于自制，她的妩媚之态，确实使人动情。我爽然留宿，与她同成燕好。

临别之际，她痛哭流涕，一再叮嘱我不要再来，并赠送我银手镯一副。第二天一看，那手镯上铜青斑斑，微露银白，显然是埋藏地下多年的殉葬之物。我心里这才明白。昨

天夜里是遇上鬼了。

但是，从那之后，我总是念念而不可忘怀于这位少妇。昨天，我又去那地方徘徊寻访，希求一遇，不料，碰上一个黑脸膛、长胡须的人。他劈头就打了我一个大嘴巴。我踉踉跄跄逃回家来，他也随后追来。

从此，我时时见到这个黑脸膛长胡须的人。他对我非骂则打，日复一日，变本加厉，有增无减；我则如忽梦忽醒，其他的事就一无所知了。

这位青年学生的父母急忙备下祭品，到这块坟地去祭奠，并把那副手镯埋到坟边。

这之后，那学生又忽然瞪着愤怒的眼叫道：“我媳妇丢了手镯，我就疑心其中定有缘故。我没找出事主儿来，就把她倒挂起来，狠打五百鞭子，转卖到远处去了。现在，你既然承认手镯让你偷去了，我媳妇也必是被你所引诱。这是怎么回事儿？弄点儿酒菜金钱来赔罪就算了事儿了？哼，有那么便宜的吗？”那学生因此越是颠狂，竟从此不起。

难道这种钻穴踰墙的风流事，在九泉之下也会招致很大的麻烦？

【则三】

李云举言：东光有熏狐者，每载燧挟罟，来往墟墓间。一夜，伏伺之际，见一方巾襦衫人自墓顶出，覼覼（苦侯反。《说文》曰：“鬼声也。”）长啸，群狐四集，围绕丛薄，狰狞嗥叫，齐呼捕此恶人，煮以作脯。熏狐者无路可逃，乃攀援上高树。方巾者指挥群狐，令锯树倒。即闻锯声訇訇然。熏狐者窘急，俯而号曰：“如蒙见释，不敢再履此地。”

不应，锯声更厉。如是号再三，方巾者曰：“果尔，可设誓。”誓讫，鬼狐俱不见。此鬼此狐，均可谓善了事矣。盖侵扰无已，势不得不铤而走险，背城借一。以群狐之力，原不难于杀一人；然杀一人易，杀一人而激众人之怒，不焚巢犁穴不止也。仅使知畏而纵之，姑取和焉，则后患息矣。有力者不尽其力，乃可以养威；屈人者使人易从，乃可以就服。召陵之役，不责以僭王，而责以苞茅，使易从也；屈完来盟即旋师，不尽其力，以养威也。讲学家说《春秋》者，动议齐恒之小就。方城汉水之固，不识可一战胜乎？一战而不胜，天下事尚可为乎？淮西、符离之事，吾征诸史册矣。

【译文】

李云举说：东光有个专门熏烟捕狐的人，经常带着火石猎网，在坟堆中来往。一天夜晚，他正埋伏着等待机会的时候，看到一个头戴方巾、身穿秀才长衫的人，从坟顶上出来，发出魏魏（苦侯反。《说文》说：“鬼声。”）的喊声。狐群从四面八方围过来，围绕在草木丛中，凶猛地嚎叫，同时高喊：“抓住这个恶人，烧熟了做成肉干！”捕狐人无路可逃，只好爬上一棵大树。戴方巾的人指挥狐群，命令把树锯倒。马上听到锯树的声音，轰轰作响。捕狐人愈加紧张害怕，只得低头叫道：“如果你们放了我，我不敢再踏上这一片土地了。”狐群不答应，锯声更加猛烈。捕狐人反复叫喊，戴方巾的人才说：“如果真的这样，你要发个誓。”捕狐人发誓后，鬼魂和狐群都不见了。

这个鬼魂和狐群都可以说是善于了结事情。原来捕狐人不停地到这里骚扰，鬼魂狐群也就不得不铤而走险，与敌人作最后的决战。用狐群的力量，本来杀死一个猎人并不难；

不过杀一个猎人容易，杀了一个猎人激怒了众多的猎人，恐怕不把狐群的窠穴烧光毁光是不会停止的。现在，只是让捕狐人害怕之后就放了他，是选择和解的办法，那么后患就不存在了。有力量的人不用尽力量，才可以保持威胁；制服别人时要让别人容易做到，才可以使别人服从。

召陵之战，齐桓公不指责楚国擅自称王，只是指责楚国不向周天子进贡祭祀时滤酒的菁茅，是使人容易服从，在屈完盟誓之后，齐国就退兵了，并不尽力进攻，是保持威胁的实力。讲学家谈到《春秋》时，动辄批评齐桓公成就太小。像楚国方城、汉水的巩固，怎能一次战斗就取胜呢？如果一次战斗不能取胜，天下大事还弄得好吗？像平淮西、符离之战的事，我已从史书得到佐证了。

【则四】

族弟继先，尝宿广宁门内友人家。夜大风雨，有雷火白屋山（近房脊之墙谓之屋山，以形似山也。范石湖诗屡用之）穿过，如电光一掣然，墙栋皆摇。次日，视其处，东西壁各一小窠如钱大。盖雷神逐精魅，贯而透也。凡击人之雷，从天而下；击怪之雷，则多横飞，以遁逃追捕故耳。若寻常之雷，则地气郁积，奋而上出。余在福宁度岭，曾于山巅见云中之雷；在淮镇遇雨，曾于旷野见出地之雷，皆如烟气上冲，直至天半，其端火光一爆，即訇然有声，与铙炮之发无异。然皆在无人之地。其有人之地，则从无此事。或曰：“天心仁爱，恐触之者死。”语殊未然。人为三才之中，人之聚处，则天地气通，通则弗郁，安得有雷乎？塞外苦寒之地，耕种牧养，渐成墟落，则地气因之渐温，亦此义耳。

【译文】

我的本族弟弟纪继先说：他曾经住宿在广宁门内一位朋友家里。那天夜里，风雨大作。有霹雳带着火光从屋子的山花墙穿过。在电光一闪之际，屋子的墙及栋梁都发生强烈振动。第二天一看，东、西两堵山墙上各被击穿了一个洞，有铜钱那么大。

这是雷神在追逐精怪，山墙因此被击穿。

大凡殛人的雷，都是从上至下，自天而降；而那殛妖怪的雷，则多为横扫侧杀。这是因为妖怪会拼命逃遁，雷神则跟踪追捕。那些普通的雷，都是出于地气的郁结，地气奋发而上，反映到天空之上，那便是雷了。

我在前往福建福宁的路上，曾越过浙江淳安境内的白鹤岭。在白鹤岭山顶上，我仔细观察过生成于云中之雷；有一次，我在歙县淮镇遇上大雷雨，有机会观察了出于地面之雷。这些雷都势如烟气上冲，直上天空，它的最上端火光一爆，随之轰然巨响，就像在近处开炮，声音震耳欲聋。但是，这些雷电大都发生在没有人居的地方，有人之处从来没发生过。

有人说：“这是天心仁爱，恐怕触雷者因之丧命。”这话也未必确实。三才者，天、地、人。人居三才之中。人聚集的地方，天地之气相通，气通则不得郁结，怎能再生成雷电？正如那塞外之地，天气酷寒，人烟也很稀少。后来，人们到那里耕种放牧，逐渐形成村落，地气也随之温和，雷电也因之稀少。这是同出一理。

【则五】

王岳芳言：其家有一刀，廷尉公故物也。或夜有盗警，则格格作爆声，挺出鞘外一二寸。后雷逐妖魅穿屋过，刀堕于地，自此不复作声矣。世传刀剑曾渍人血者，有警皆能自响。是不尽然，惟曾杀多人者乃如是尔。每杀一人，刀上必有迹二条，磨之不去。幼年在河间扬威将军哈公元生家，曾以其佩刀求售，云夜亦有声。验之，信然也。或又谓作声之故，乃鬼所凭，是亦不然。战阵所用，往往曾杀千百人，岂有千百鬼长守一刀者哉？饮血既多，取精不少，厉气之所聚也。盗贼凶鸷，亦厉气之所聚也。厉气相感，跃而自鸣，是犹抚琴者鼓宫宫应，鼓商商应而已。蕤宾之铁，跃乎池内；黄钟之铎，动乎土中，是岂有物凭之哉？至雷火猛烈，一切厉气，遇之皆消，故一触焰光，仍为凡铁。亦非丰隆、列缺，专为此物一击也。

【译文】

王岳芳说：他家有一口刀，据说，那还是故廷尉公的遗物呢。每当夜间，若有盗贼进入他家宅院，这口刀就格格作响，那刀身也自鞘中窜出一二寸长。后来，有雷霆追逐妖怪穿屋而过，这口刀因受震撼也掉到地上。从此，它就失去灵性了。

世上人都这么传说：“凡是渍染过人血的刀剑，遇上惊险的场面，它们都会自动报警。”依我看，这话也不尽然。我认为，只有那些杀人很多的刀剑，才具备这种功能。因为，凡是杀过人的刀或剑，总会留下两条痕迹。任你怎样磨

砺，是永远磨不掉的。

我小时候，在扬威将军哈元生公家，见过他的一口佩刀。他说要把这口刀卖掉，因为，这口刀一到夜间就发出声响。我曾经亲自去体验一下，事实果真如此。

也有人说：“这口刀之所以发出声响，是因为有鬼的凭附。”我说，这话又不尽然。战场上用过的刀，杀人成百上千，岂有千百个鬼长期守着一口刀的道理？杀人过多的刀，沾血亦多，吸取的精气也不少。因此，暴戾之气便集聚到这口刀上；那么，盗贼气势凶猛，他们身上也集聚着暴戾之气。两股暴戾之气相撞，自然会发生鼓动，这就是刀会发出声响的源由。正像有人抚琴，弹到宫声，具有宫声的器物会产生共鸣；奏起商声，具有商声的器物也会响应。《酉阳杂俎》记蜀将军皇甫直临池弹琵琶，所奏为黄钟之声，却发出蕤宾之调。随之，有物翻腾击水。他掏尽池中水，从泥中挖掘出一块铁板，竟是一片能发出蕤宾之声的铁。《新唐书》记载：太常寺缺少黄钟声之钟，几次铸造而不成。后来，李嗣真发现他所居住的崇业里地下有这种钟，只是摸不准埋藏的地点。他在集市上遇上一辆牛车，车上的铃铎发出宫声。他用高价把铃铎买到手，在崇业里附近的地面上振摇，有个地方地下发出共鸣之声。他命人掘地，果然得到黄钟之铎。所以，世上有“蕤宾之铁，跃乎池内；黄钟之铎，动于土中”的传说。难道这都是有鬼物的凭附吗？

至于雷霆之火下击，气势凶猛暴烈，一切暴力之气触到它，就全会消亡。所以，霹雷一闪，火焰崩发，一切蕴含暴戾之气的器物都会化为凡铁。我想，霹雷闪电，也不是专为这种声响的器物而下击的。

【则六】

余尝惜西域汉画，毁于烟煤；而稍疑一二千年笔迹，何以能在？从侄虞曰：“朱墨著石，苟风雨所不及，苔藓所不生，则历久能存。易州、满城接壤处，有村曰神星。大河北来，复折而东南，有两峰对峙河南北，相传为落星所结，故以名村。其峰上哆下敛，如云朵之出地，险峻无路。好事者攀踏其孔穴，可至山腰。多有旧人题名，最古者有北魏人、五代人，皆手迹宛然可辨。然则洞中汉画之存于今，不为怪矣。”惜其姓名虞悖未暇一记也。易州、满城皆近地，当访其土人问之。

【译文】

我特别惋惜西域的汉代壁画毁于驻地士兵的烟熏火燎。这方面的情况，我在前卷（第766篇）中，已经讲过了。但我又感到有些纳闷儿，一两千年以前的笔迹，何以能保持到如今呢？

我的堂侄虞悖说：“用黑色或红色的墨画在石墙上的壁画，只消不经风吹雨打，石墙上不生苔藓，就能够经年历久地保留下来。”

虞悖说：“易州与满城县交界的地方，有个村子叫神星。黄河自北而来，至此折向东南。岸边有两座山峰，一南一北，对峙而立。据传说，这两座山都是由陨石集结而成，所以，这村子的名字才叫神星。山势突兀下悬，恰似两团拔地而出的云朵。山势险峻，几乎无路可寻。有些好事儿的人便踩着山崖间的孔穴攀缘而上。到了半山腰，便发现石壁上有

不少前人的题词，最古老的竟是北魏和五代时期人的题名和手迹。字迹清晰，宛然可辨。”

如此说来，西域洞中的汉代壁画能保留到如今，也就不为奇怪了。可惜的是，易州这两座山上的古人题名题词的内容，虞惇侄儿没有注意一一记录清楚。好在易州、满城离我们不算太远。值得去一趟，向当地的居民们再调查一番。

【则七】

虞惇又言：落星石北有渔梁，土人世擅其利，岁时以特性祀梁神。偶有人教以毒鱼法，用芫花于上流掇渍，则下流鱼虾皆自死浮出，所得十倍于网罟。试之良验。因结团焦于上流，日施此术。一日，天方午，黑云自龙潭暴涌出，狂风骤雨，雷火赫然，燔其庐为烬。众惧，乃止。夫佃渔之法，肇自庖羲；然数罟不入，仁政存焉。绝流而渔，圣人尚恶；况残忍暴殄，聚族而坑哉！干神怒也宜矣。

【译文】

虞惇又说：正落星石北面有一条渔梁，当地人世代独享捕鱼的好处，每年过节就杀猪宰牛祭祀渔梁神。

有一次，有人教当地人毒鱼的办法，在上游投放挤出的芫花汁，下游的鱼虾吃了，就都被毒死，浮出水面，收获的鱼虾要比用网捕多上十倍。经过试验，十分管用。于是就在上游搭起窝棚，日用这方法毒鱼。有一天，正是正午时刻，有一片黑云从龙潭里飞涌出来，一时狂风骤雨大作，雷电轰闪，把窝棚烧成了灰烬了。大家害怕起来，就不再毒鱼了。打渔为生的方法，从伏羲时代就开始了。不过，细密的

网不入鱼池，这里也有仁政存在。截断河流来抓鱼的行为，圣人都很反感，何况用残忍手段去摧残生命，把鱼类家族一下子消灭掉呢！惹得神仙生气，也是当然的事了。

【则八】

周书昌曰：“昔游鹄华，借宿民舍。窗外老树森翳，直接冈顶。主人言时闻鬼语，不辨所说何事也。是夜月黑，果隐隐闻之，不甚了了。恐惊之散去，乃启窗潜出，匍匐草际，渐近窃听。乃讲论韩、柳、欧、苏文，各标举其佳处，一人曰：‘如此乃是中声，何前后七子，必排斥不数，而务言秦汉，遂启门户之争？’一人曰：‘质文递变，原不一途。宋末文格猥琐，元末文格纤秣，故宋景濂诸公力追韩、欧，救以春容大雅。三杨以后，流为台阁之体，日就肤廓，故李崧峒诸公又力追秦汉，救以奇伟博丽。隆、万以后，流为伪体，故长沙一派，又反唇焉。大抵能挺然自为宗派者，其初必各有根柢，是以能传；其后亦必各有流弊，是以互诋。然董江都、司马文园文格不同，同时而不相攻也。李、杜、王、孟诗格不同，亦同时而不相攻也。彼所得者深焉耳。后之学者，论甘则忌辛，是丹则非素，所得者浅焉耳。’语未竟，我忽作嗽声，遂乃寂然。惜不尽闻其说也。”余曰：“此与李词晚记饴山事均以平心之论托诸鬼魅，语已尽，无庸歇后矣。”书昌微愠曰：“永年百无一长，然一生不能作妄语。先生不信，亦不敢固争。”

【译文】

周书昌（永年）说：过去，他曾旅居山东鹄华山，借宿